

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路径探索

——基于学分银行视角

魏 维¹, 张 宁¹, 田永酉^{2*}

¹重庆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学院, 重庆

²重庆文理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重庆

收稿日期: 2024年7月21日; 录用日期: 2024年8月22日; 发布日期: 2024年8月29日

摘要

本文探讨了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的现实意义、实践及改善策略, 其中学分银行作为两者融合的关键桥梁, 发挥着学分存储、提取、认定与转换的重要功能。通过融合, 可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 满足社会多元化需求, 推动高等教育创新, 并促进教育公平与普及。文章还提出了构建学分银行体系、完善其功能及加强与其他教育平台对接等策略, 以拓宽融合路径, 为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建构做出贡献。

关键词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普通高等教育, 融合, 学分银行, 学分认定与转换, 改善策略

Exploring the Integration Path of Self-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 and General Higher Education in Chongqing

—Based on the School Credit-Based Bank's Perspective

Wei Wei¹, Ning Zhang¹, Yongyou Tian^{2*}

¹School of Preschool Education, Chongqing Preschool Education College, Chongqing

²School of Continuing of Education, Chongqing University of Arts and Sciences, Chongqing

Received: Jul. 21st, 2024; accepted: Aug. 22nd, 2024; published: Aug. 29th, 2024

*通讯作者。

Abstract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practical significance, practice, and improvement strategies of the integration of self-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STE) and higher education in Chongqing universities. Among them, the school credit bank (SHCB) serves as a key bridge for the integration of them, playing an important role in credit storage, withdrawal, identification, and conversion. Through integration, educational resource allocation can be optimized, diversified social needs can be met, higher education innovation can be promoted, and education equity and popularization can be facilitated. The article also proposes strategies such as constructing a credit bank system, improving its functions, and strengthening connections with other education platforms to broaden the integration path and contribute to the construction of a high-quality education system.

Keywords

Self-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 (STE), Higher Education, Integration, School Credit Bank (SHCB), Credit Identification and Conversion, Improvement Strategy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融合”作为当今高等教育改革的重要趋势，已受到教育部的深切关注。在教育部《关于推进高等教育学分认定和转换工作的意见》中明确指出，教育部门应致力于构建不同形式高等教育之间的“立交桥”，以消除各类高等教育之间的壁垒，使人才培养更加契合社会发展的需要[1]。在我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以其灵活的人才培养方式脱颖而出，它不仅为广大学子提供了多样化的学习路径，还承担着重要的社会功能。自学考试制度的存在，打破了传统教育模式的时空限制，使得更多人，尤其是那些因各种原因无法接受全日制教育的人群，有了提升自我、实现职业发展和个人价值的机会[2]。自学考试采用国家标准化考试的方式，对人才质量进行客观鉴定。考生通过参与并成功通过考试，即可获得国家认可的学历。这极大地促进了社会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和终身学习理念的普及。而普通高等教育则长期作为我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的核心渠道，它注重对学生专业素养的全面培养。尽管两者在教育方式、内容以及目的等方面存在差异，但它们在课程考试和专业素养培养方面有着诸多共通之处，特别是在专业名称一致的情况下，两者的融合与贯通更具操作性和现实意义。这种新型的人才培养模式赋予了学生更大的学习自主权，他们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和兴趣，自主选择学习内容、时间、地点以及学分的使用方向。

2. 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的现实意义

2.1.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整体教育质量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和普通高等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系列的主要组成部分，但是培养方式、培养内容、培养标准有着明显的差别。在二者教育发展的进程中存在较大的间隙和壁垒。二者之间存在的这种壁垒实际上对我国高等教育发展产生了多方面的负面影响，比如限制了高等教育资源的共享和优化配置，使得不同形式的高等教育之间难以形成有效的合作与交流，阻碍了学术研究和教育创新的发展，甚至有碍

我国高等教育的长期发展和教育质量的提升。因此二者的融合有助于我国高等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实现教育资源的共享与互补，减少资源的浪费和重复建设，促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创新，提高教学效率和学生的学习效果，从而进一步提升高等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

2.2. 满足社会多元化需求，拓宽人才发展渠道

高等教育的主要功能便是为社会发展培养和提供充足的人才。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采取学生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的方式对人才的自我发展进行引导。该方式与普通高等教育的人才培养模式有着明显的差别。但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也有着自身独特的人才培养模式——灵活培养。该模式下的人才不再局限于某一专业或者某一领域，考生可以多元化配置。因此，该教育模式与普通高等教育的融合更多的是对普通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的补充，有助于复合型和多元化人才的培养。同时也进一步彰显了高校的社会服务功能，为广大的社会学习者提供多样化的学习机会和途径，为人才发展提供更多选择和可能性，有助于推动社会的持续进步和发展。

2.3. 推动高等教育创新，增强社会服务能力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的融合，是推动高等教育创新的重要途径之一。通过融合，可以引入更多的创新元素和改革举措，推动高等教育体系的创新和发展。同时，融合也可以促进高校与社会的联系和互动，增强高校的社会服务能力。高校可以更加紧密地结合社会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教学和科研工作，为社会提供更多高质量的服务和支持。这种创新和服务能力的提升，有助于增强重庆高校在国内外的竞争力和影响力，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2.4. 促进教育公平与普及，构建终身教育体系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的融合，有助于促进教育公平与普及，构建终身教育体系。融合后的教育体系更加开放和包容，为更多人提供了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和途径。无论是在职人员、自学爱好者还是其他特殊群体，都可以通过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获得学历认证和职业发展机会。这种普及化的教育模式有助于缩小教育差距，促进教育公平，让更多人享受到优质的教育资源。同时，融合也为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奠定了基础，人们可以在不同的阶段和时期选择适合自己的学习方式和内容，实现终身学习和发展。这种终身学习的理念和实践，有助于提升整个社会的文化素养和创新能力。

3. 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实践

3.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相互融通的理论基础

1. 现行的政策法规推动了“融合”发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是我国现行的主要三种高等教育形式之二，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高等教育学分认定和转换工作的意见》要求，不同高等教育形式之间要相互沟通、横向沟通、纵向衔接，优化教育结构，科学配置教育资源，为学习者建立学习“立交桥”。同时，一些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也强调要打通不同教育形式的“壁垒”，建立融通渠道，为学习者提供更加广泛的学习渠道^[3]。因此，教育的法律法规、政策条例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的融通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和政策基础。

2. “融合”是加快教育发展的内在需求，践行马克思主义关于人全面发展理论的体现。当今时代，社会对“复合型、发展型”的高等教育人才需求越来越大，“普通教育职业化”与“职业教育普通化”的趋势日益明显^[4]。但是“学籍一贯彻”的实施，使得更多的学生要获取国家承认的另外一个高等学历殊为不易，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灵活的考籍管理方式为学习者提供成为“复合型”人才的另外一个渠道，“普通高等教育 +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学习模式为学习者多专业学习提供了便利。这种“文化 + 技

能”、“学历 + 学历”融合的发展，是学生德智体美等各方面的和谐发展体现，也是我国高等教育践行马克思主义关于人全面发展理论重要表现。

3. 学科建设与专业发展的要求以及终身教育理念的体现也进一步促进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之间的融通。学科建设与专业发展相互联系、互为支撑，通过融通可以促进学科交叉与融合，推动专业建设的创新与发展。而“产教创融合”模式的推动更是要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实现融通，以更好地服务于经济社会发展。此外，终身教育体系的构建和完善也需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的融通，以满足社会成员在不同阶段、不同领域的学习需求，推动终身教育的发展。

3.2. 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实践

学分认定与转换是当前重庆市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的主要试点方式。所谓的学分认定与转换是基于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和普通高等教育专业名称一致的基础上，两种教育形式下的专业课程名称相似或相同，课程学分相近的条件下，普通高校面向社会学习者，包括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所开展的“课程培训 + 课程考试 + 学分银行 + 学分转换 + 成绩互认”的“5+”融合教育模式。在此模式下，不同的主体负责不同的任务，最终使社会学习者在高校学习的普通高等教育课程成绩作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相关课程免试的主要依据。该教育模式是在教育部 2016 年 3 号文的指引下，由重庆市教育考试院、重庆市学分银行和市内各高校配合完成的一种不同教育形式下的学分互认模式。该模式下的主体包括重庆市自学考试委员会、重庆市学分银行和重庆市内部分高校(主考学校)。

重庆市自学考试委员会是融合的牵头单位，主要负责相应政策制定并面向重庆市部分自学考试主考学校开展试点工作。其主要的职责包括免试课程目录的设置和成绩免试工作。免试课程目录的拟定是依据市内高校相关专业普通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方案实施，当社会学习者在高校取得相应课程成绩后，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对课程成绩依据免试规定开展对应自考课程免试。

重庆市学分银行作为学分存储和转换的官方平台，在融合过程中发挥着关键作用。通过存储和提取社会学习者在高校学习获得的课程成绩，学分银行为学分的累积、转换和使用提供了便利。同时，这些成绩也作为社会学习者资历体系认定的重要依据，有助于提升他们的职业竞争力和社会认可度。

重庆市的各高校作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主考学校，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和普通高等教育融合的主体，是该教育模式的践行者和实施者。高校依托普通高等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相关专业精品课程建设，面向社会学习者开展相应课程培训。考生通过高校开设的精品课程培训并考试合格，取得相应课程成绩。最后高校将该成绩存入学分银行待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免试使用。

自 2018 年起，重庆市教育考试院携手市内多所高校，前瞻性地探索同层次不同形式高等教育间的融通路径，于个别专业率先启动试点。至 2020 年，这一探索迎来重要转折点，重庆市对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助学模式进行革新，选取部分专业实施学分认定与转换的试点方案，创新性地将重庆市学分银行纳入体系，作为独立的第三方机构，深度参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多元学历形式、层次间的学分互认与转换工作。截至目前，这一融合教育模式已在全市范围内全面铺开，形成了由教育考试院统筹指导、高校具体实施、学分银行高效衔接的三方协同机制，不仅有效促进了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与共享，还极大地激发了社会学习者的积极性，显著提升了其学历提升路径的灵活性与效率，为构建终身学习体系和学习型社会树立了典范。

4. 学分银行在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过程中的主要功能

4.1. 学分的存储与提取

在探索两者融合的过程中，选择适当的载体至关重要。不同学历形式之间的学分转换必须通过官方

渠道进行,以确保其公正性和有效性。学分银行作为一种学分存储与使用的官方平台,在两者的融合过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学分银行借鉴了银行的功能特点,以学分为基本单位进行存储,通过学分银行平台实现学分的累积、转换和使用。如上述而言,学分银行是二者融合的桥梁与纽带,作为学分存储与提取的平台,其功能有助于构建更加灵活、多元的高等教育体系,以满足社会对人才的需求。首先是存储的功能。学分银行的该项功能主要是指考生在获得普通高等教育课程成绩后,由高校将成绩存储到学分银行。平台中数据的可追溯和验证使存入的成绩具有可追溯性和可验证性。其次是成绩提取。存储的普通高等教育课程成绩主要用于相对应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免试。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在考生毕业前夕可以通过学分银行提取高校存储的课程成绩作为考生免试的主要依据。同时学生个体也可以将高校存储的成绩进行提取使用,如学位申请、资历认定等,这种灵活的提取机制,极大地提高了学分的利用率,也方便了学习者的个人管理。

4.2. 学分的认定与转换

当前,重庆市学分银行作为教育行政部门搭建的唯一官方学分存取平台,其性质具有官方的权威性。这样的性质使其在相应课程成绩的认定中更具客观性和公正性,并能确保学分和成绩数据的转换过程中更加有效。在认定环节,重庆市学分银行与市内各高校共同协商,制定统一的认定标准和认定程序,对社会学习者所取得的课程成绩进行公正、客观的鉴定和核查,通过这一系列严谨的认定过程,学分银行确保了学分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在不同高等教育形式的课程成绩和学分转换环节,学分银行发挥了更为关键的作用。重庆市学分银行依据规定与、重庆市自学考试委员会、重庆市高校共同制定不同教育形式之间的学分等值关系,将学习者在一种教育形式下获得的学分转换为另一种教育形式下的等效学分。这种转换不仅使得学分在不同教育形式之间具有了可比性,也为学习者的跨教育形式学习提供了便利。

5. 基于学分银行视角的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融合路径改善策略

5.1. 构建学分银行体系,促进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学分互认

成绩和学分的认定与转换只是不同高等教育形式之间转换的有效载体之一,除此之外,还应包括教育方式、教育内容等多方面的转换,因此在此过程中,基于学分银行功能的体系建设显得尤为重要。首先应是标准建设,主要是指重庆市教育考试院与各高校之间应该基于学分银行的基本功能与作用,共同构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课程学分认定与转换的基本标准,确保转换的有效性和同质等效。其次是建立学分与成绩的转换机制,重庆市学分银行可以依据搭建的资历认证体系,与重庆市内高校共同协商学分获得的方式与程序。重庆市教育考试院与重庆市学分银行基于高校存储的成绩与学分明确转换的条件、流程和规则,确保转换过程的公平、公正。最后是基于学分银行建立学分认定与转换的管理和监督体系,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可追溯性,防止学分滥用的情况发生。通过上述体系的建设,为打破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之间的壁垒,实现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共享奠定基础,使二者之间融合变得可能。

5.2. 完善学分银行功能,推动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深度融合

如上述所言,重庆市学分银行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学分认定与转换过程中的主要功能是存储、提取和转换。但作为两种不同高等教育形式学分认定与转换的有效载体,学分银行的功能还未得到完全的发挥。在未来,所涉及的三方可进一步的深入讨论学分银行在二者转换中的具体作用,拓展其服务职能,比如高校和学分银行之间可以探讨社会学习者所获得的课程成绩和学分纳入学分银行资历体系,使其使用范围更为广泛;学分银行可依据现有的管理体系建立学分累积机制,激励学生持续

积累学习成果；重庆市教育考试院可进一步强化自学考试改革实践，基于学分银行探索除免试以外更多、更灵活的学分转换方式等等。通过这些职能的强化，有效的推进普通高等教育与更多的学历形式展开学分认定与转换，强化不同高等教育形式的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等方面的深入融合，为学生的成长成才和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建构做出更多贡献。

5.3. 加强学分银行与其他教育平台的对接，拓宽融合路径

学分银行作为两种不同教育形式融合的纽带与桥梁，其功能和作用亟待加强与优化。一方面，学分银行应主动加强与其他教育平台的对接，通过与在线开放课程平台、职业教育机构以及国际教育机构等多元主体的合作，实现课程资源的共享与互补，拓宽学生的学术视野和跨文化交流能力，从而为人才培养提供更为广阔的选择空间。另一方面，为确保融合路径的顺畅实施，学分银行必须优化其运行机制。这包括建立健全学分管理制度，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以及完善技术支持和保障措施。通过这些举措，不仅能够提升学分银行的运行效率和服务质量，更为重庆高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的深度融合提供坚实保障。

6. 结语

通过深入探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普通高等教育的融合路径，我们不难发现，学分银行两种不同高等教育形式之间学分认定与转换有效载体，在促进两者融合中扮演着关键角色。其独特的功能，为二者之间搭建了一座坚实的“立交桥”，有效消除了彼此之间的壁垒。这不仅有助于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育质量，更能满足社会对于多元化、个性化人才的需求。同时，这种融合也为推动高等教育体系的创新与发展，终身教育体系的建构和更多人才的培养提供有力支持。

参考文献

- [1] 《关于推进高等教育学分认定和转换工作的意见》(教育部 2016 年) [EB/OL]. <https://www.csust.edu.cn/jxjyxy/info/1156/4184.htm>, 2024-05-25.
- [2] 郭贵潮, 程飞. 自学考试在构建学习型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 [EB/OL]. 江苏省教育考试院, 2016-08-05. https://www.jseea.cn/webfile/research_result/2016-08-05/6910.html, 2024-05-07.
- [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M].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22.
- [4] 邹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与职业教育的有效融合策略 [J]. 品位经典, 2020(7): 123-124.